

曹鴻涛 著

大明風物志

中國文化系統的內核是一個朝代，以其所處的地理的與精神特徵，對中國文化傳統的承述與轉化就成了一條。通過重新了解過去，以重新理解現在和未來的社會事件，然而事出有因，如史書的許多細節就記錄在內。《大明風物志》編者搜集了百多年來的內史事件，以編年方式，其在書刊出版之前已經出版，為中國歷史以及生活誌中提供一個朝代的內史生活知識。



江蘇大學出版社

本书为试读版，完整版请淘宝搜索店铺“菜根阁”购买。另有 mobi、epub 格式赠送。店铺中还有海量电子书可供选购，如侵犯您的版权，请联系店主删除。



序言

明朝既是汉族统治的最后一个封建朝代，又是现代文明、科技、思想萌芽的一个重要朝代，其魅力是不言而喻的。此外，明朝又具有一个重要特征，就是被夹在两个少数民族统治的王朝之间，汉族传统封建统治的种种特征，在这个朝代似乎回光返照似的被展示了一遍。

几乎已经成为习惯，我们总是通过阅读正史和重大历史事件去了解一段过去，然而事实上，历史遗留下的诸多细节，相比较官修的诸多记载，更为真实。正是本着这样的目的，这本《大明风物志》绕开了许多重大历史事件，而是从一些细节入手，甚至刻意在衣食住行之类小问题上大做文章，目的也只是希望能够从这些日常生活状态中，尽可能重现一个朝代里人们生活的原貌。

《大明风物志》不是明朝的百科全书，也不是明朝的历史，最多只能算是一本风物志，所选取的话题也并非面面俱到，但却都各具代表性，至少能够从某个侧面，反映明朝的一个特征。相比较沉重、严谨的正史，笔者更希望带给读者的，是一个白描式的历史速写，尽量轻松，尽量神似，虽然最终效果如何，还要留给读者去评判。

- 第一卷 人活四件事——衣食住行
 - 第一章 赤服走轻裘——服饰之说
 - 1.四方平定巾，六合一统帽
 - 2.袞冕制与皇室服饰
 - 3.等级森严的文武官冠服
 - 4.平民服饰特色
 - 第二章 且饮且饕餮——食在明朝
 - 1.宫廷饮食：宫廷宴会的“政治意义”
 - 2.钟鸣鼎食：贵族与富豪的斗富排场
 - 3.节日饮食：异彩纷呈的民间风俗
 - 4.轻斟浅酌：精致休闲的“饮文化”
 - 第三章 楼阁亭台暖——特色建筑
 - 1.北京：轩京若水流，宫阙似云浮
 - 2.长城：有日云长惨，无风沙自惊
 - 3.拙政园：轩宇玲珑如展扇，与谁同坐有知音
 - 4.民居：开轩面场圃，把酒话

桑麻

○ 第四章 金銮车马安——交通工具

- 1.皇帝辂輦
- 2.贵族百官车舆
- 3.百姓行止风尚与禁忌

● 第二卷 南北何相宜——风土人情

○ 第五章 端午方去论重阳——节日风俗

- 1.春节
- 2.立春
- 3.元宵节
- 4.中和节
- 5.清明
- 6.浴佛
- 7.端午节
- 8.天贶节
- 9.七夕乞巧
- 10.中元节
- 11.中秋
- 12.重阳
- 13.冬至
- 14.腊八
- 15.灶王

- 16.除夕
- 第六章 故友临仙新人喜——婚丧嫁娶
 - 1.婚姻习俗
 - 2.丧葬习俗
- 第七章 昔年有人谈佛道——宗教信仰
 - 1.明代道教
 - 2.明代佛教
 - 3.其他宗教
- 第八章 狮鼻鹰眼问长安——外来人口
 - 1.海上漂来朝鲜人
 - 2.东南亚高层来访
 - 3.传教士来华
- 第三卷 百业俱兴日——社会经济
 - 第九章 垦荒定乾坤——农业发展
 - 1.明初大移民带来的农业复兴
 - 2.技术革新推进农业繁荣
 - 3.商业与政治夹击下的农业没落
 - 第十章 天工开物时——手工业发展
 - 1.手工业技术发展概况

- [2.官营手工业管理体系](#)
- [3.民营手工业的繁荣](#)
- [第十一章 十万不称富——商业繁荣](#)
[资本主义萌芽](#)
 - [1.明初首富沈万三](#)
 - [2.徽商与晋商的崛起](#)
 - [3.资本主义萌芽](#)
- [第四卷 切脉问北斗——科学技术](#)
 - [第十二章 数学](#)
 - [1.传统数学研究的衰落](#)
 - [2.程大位与珠算术的发展](#)
 - [3.西方数学的引进](#)
 - [第十三章 物理学](#)
 - [1.声学](#)
 - [2.力学](#)
 - [3.磁学的应用和对电的认知](#)
 - [第十四章 化学](#)
 - [1.炼丹术的衰落与《道藏》修撰](#)
 - [2.火药技术的成熟](#)
 - [3.西方古典化学的传入](#)
 - [第十五章 天文学](#)
 - [1.天命观和天文学研究禁令](#)

- [2.明朝传统天文学概况](#)
- [3.西方天文学引入与《崇祯历书》的修订](#)
- [第十六章 地理学](#)
 - [1.郑和下西洋](#)
 - [2.地图学的发展](#)
 - [3.旅行家的足迹](#)
- [第十七章 生物学与医药学](#)
 - [1.对动植物习性的认知和对微生物的初步了解](#)
 - [2.对变异现象的认知](#)
 - [3.解剖学的发展](#)
 - [4.临床医学与传染病防治](#)
- [第五卷 多少文章事——文化艺术](#)
 - [第十八章 且将清丽替雄浑——明朝文学](#)
 - [1.基本概况](#)
 - [2.主要代表人物](#)
 - [第十九章 总把说唱戏平生——俗文学的繁荣](#)
 - [1.小说](#)
 - [2.戏曲](#)

第一卷 人活四件事——衣食住行

第一章 赤服走轻裘——服饰之说

人生在世有四大要素——衣食住行，而在这四者当中，衣为首。由此可见在中国人的哲学中，外在的东西有多么重要。衣服也就是一个人的门面，而门面也就是面子。面子有多重要呢，很可能比脑袋重要……

历史走到如今，穿什么样的衣服，对现代人来说已经完全是服饰文化领域的事情了。对现代人着装构成约束的也只是普遍的服饰审美习惯，如果哪位别出心裁，想要挑战这个习惯，无论你是奇装异服还是秋行夏令，至多也就是上街的时候惹些关注的眼神，断不会招来什么祸事。

但是倘若把一位好着奇装异服的现代人送回到明朝，情况便大不相同了。无论他再老实巴交遵纪守法，单凭着穿衣这一条，恐怕就要招来横祸。即便不是被斩首市曹，起码也会有囹圄之灾。

和以往所有封建朝代一样，明朝对服饰的规定是苛刻的。不同人的社会地位和身份，应该穿什么样的衣服，都在《大明集礼》中有明确规定，甚至细致到袖子应该多长、领子应该用什么颜色等等。

比如黄色，在中国古代历来都是视为皇家的专用色，普通百姓的衣服上是万万不能用的。这个习惯一直保持到清朝，现在许多的清宫戏里，皇帝动辄赏赐大臣“黄马褂一件”，实际上那些在朝为官的大臣谁也不缺那件马褂，重要的是那马褂是黄色的。从这个意义上说，赏赐黄马褂更多的意义是在赏赐一种象征着皇室高贵的颜色。

作为历史上第一个征服中原统治全国的少数民族政权，元朝仅仅存在了97年。然而由于迥异的民族风俗习惯，元朝服饰与以往历朝有着明显区别，带有明显的蒙古族气息。《明太祖实录》中称元朝“悉以胡俗变易中国之制，士庶咸辫发椎髻，深檐胡帽，衣服则为胯褶窄袖及辫线腰褶，妇女衣窄袖短衣，不服裙裳，无复中国衣冠之旧”。

元朝的“胡服”对于曾长期生活在中国北方草原上的蒙古族来说自然是得体而便利的，但是要习惯了“大袖盈风”的汉人穿上这些窄袖胡服，自然是说不出的别扭。明太祖朱元璋对元朝的胡服显然也是很以为然的，他在历经艰辛推翻元朝统治之后，尽管边关仍频有战事，国内社会经济也是一片百废待兴的状态，但他仍在登基的第一年便“诏复衣冠如唐制”。

从朱元璋登基的洪武元年（1368年）开始，明

朝用了将近30年的时间，逐步修订完善了一整套的服饰制度。作为汉族统治的最后一个封建王朝，明朝的服饰既是对几千年来中国传统服饰文化的最后一次总结，也为追溯中国传统服饰习惯提供了一个窗口。

在近年热播的韩国古装戏中，我们看到了深受明朝服饰影响的韩国服饰，千万不要以为把腰带提高到胸口就可以说是他们的国粹了，那些东西无非是从我汉族服饰演化而去，而所谓韩服模仿的范本就是我国明朝服装的风格。

除此之外，我们大家都熟悉的瓜皮帽子，也不要以为那是满人的发明，那都是明朝服饰留下来的印记，总而言之，明朝服饰就是汉族服装文化的最大代表，了解明服也是在了解我们的历史，了解千年之前的风物景象.....

1.四方平定巾，六合一统帽

以如今的眼光来看的话，帽子在现代人的服饰中占有的分量已经越来越轻了。现在上街就是头顶萝卜最多也就增加点回头率，断不会出什么大问题。然而在古代你脑袋上戴些什么却不是那么简单的事情，这就好比小说中的丐帮弟子，有的只能背

一个口袋，有的可以背九个，从一到九不仅仅代表身份，通常也代表能力。什么样的脑袋戴什么样的帽子，在古代还是有很多讲究的。

明朝算是汉族文化最为兴盛的王朝，帽子不仅是御寒和装饰的物件，更被赋予了许多意义。《大明集礼·冠服》开篇便写道：“传曰，冠，首服也。首服既加，然后人道备，故君子重之。”加冠礼是古代男子生命中重要的一件事，大约相当于今天的成人仪式。电视剧《秦始皇》中，嬴政便因为加冠礼与吕不韦发生了激烈冲突，虽然年代太久远，但也从一个侧面说明了加冠礼对男子的重要性。

在中国古代，衣帽鞋袜等服饰中，帽子是最具特色的一部分。如果说衣服最早的出现主要是为了御寒和遮羞，后来才慢慢演变为兼而有装饰功用的话，那么帽子出现的一开始便带有浓重的装饰色彩。《后汉书·舆服志》中记载说：“上古衣毛冒皮，后代圣人见鸟兽冠角，乃作冠冕冒。”

明朝的帽子更多被附上了政治意义。根据历史记载，明朝士大夫可戴的帽子种类繁多，如汉巾、晋巾、唐巾、诸葛巾、纯阳巾、东坡巾、阳明巾、九华巾、逍遥巾等，不仅名字取得都非常动听且有些来历，其中的说道也各不相同；而在民间，百姓没有那么多闲钱去购买各式各样的帽子，他们每天

出门也不必为了是戴东坡巾还是诸葛巾而烦恼，民间最广泛使用的帽子有三种：网巾、四方平定巾和六合一统帽。

网巾严格说起来并非是一种帽子，而只是一个用来网住发髻的网罩，这种东西正式场合很少有人单独戴，多为在家中休闲时的装备。

古人认为“身体发肤受之父母”，自己是没有权力随便损伤的，所以那时候断没有“剪头发”一说。《三国演义》中曹操“马踏青苗”犯了自己立的军规之后，本应就地斩首，可是谋士苦劝，于是曹操便“割发代首，以明军纪”，由此足见在古人的观念中头发是何等重要。明朝同样保留着这样的习俗，无论男女，都留着一头长发。如此一来平常行动劳作，多有不便，于是男子就将头发挽成发髻，盘在头上。因为担心活动时发髻散垂，明朝男子多用网巾将发髻罩住。

网巾一般是用黑色的丝绳、马尾或者棕丝编织而成，有些是用绢布做的。网巾的形状貌似一张微型鱼网，网口用布帛做边，边上缝上细小的金属圈，然后串上细绳，这样用网巾包裹住发髻之后，只要把穿在金属圈里的细绳一收，然后挽成活结，便可牢牢罩住发髻了。明朝早期的网巾大多上面还开有圆口，缀上绳带，用的时候把发髻穿过圆孔，

然后用绳带扎紧。这一装束还有一个动听的说道，民间美其名曰“一统江山”。只不过后来人们觉得每次戴网巾，既要系网口，又要束发髻，十分麻烦，到了天启年间，这种可以“一统江山”的网巾便慢慢被一种只留网口的“懒收网”代替了。

在明朝，戴网巾是没有阶级等级区分的。根据《明史》记载，这种网巾本来是一种民间装束，后来被朱元璋看到，便将着网巾写入了法律。《明史·舆服二》：“洪武二十四年，帝微行至神乐观，见有结网巾者。翼日，命取网巾，颁示十三布政使司，人无贵贱，皆裹网巾，于是天子亦常服网巾。”《大明会典·龙王冠礼》中也有“供奉官束发，掌冠跪进网巾，乐作”的规定。

这种网巾直传到今日也未曾完全绝迹。在很多边远农村的集市上，至今还有一种用来束头发的“网罩”在卖，只是购买这些网罩回去梳发髻的，大多是一些上了年纪的老太太，而现在网罩的网口也不再细绳了，而是缝上一根橡皮筋。

在“首服加、人道备”的思想下，明朝人单独戴着网巾是不能出门的。当然，在一些非正式场合，这种禁忌可能会冲淡一些；而在正式场合，倘若有人只是戴了网巾，头上没有罩正式的帽子，是要被视为严重失礼的。也就是说，网巾是要戴的，

但还不是正式场合的装备。这就好比现在人们的三角裤衩，你在家时只穿它一件，的确没人管，但你要这么着上街溜达，可能就有人吐你唾沫了。

在明朝，老百姓最普遍戴的帽子便是四方平定巾与六合一统帽。

四方平定巾开始是士人戴的，《明史》中说：“洪武三年，令士人戴四方平定巾。”又有“庶人初戴四带巾，改四方平定巾”的记载。而关于四方平定巾这个名字的来历，在明人郎瑛所撰的《七修类稿》里，还有一段故事，与元末明初年间著名文学家、书画家杨维桢有关。

杨维桢是元末明初一位特立独行的文人，也是一位名士。张士诚起义造反的时候，杨维桢正隐居在富春江，张派人请了几次，他也没有出山，而是“徙居松江之上，海内荐绅大夫与东南才俊之士，造门纳履无虚日，酒酣以往，笔墨横飞。或戴华阳巾，披羽衣坐船屋上，吹铁笛，作《梅花弄》。或呼侍儿歌《白雪》之辞，自倚凤琶和之”。（《明史》）

洪武二年，朱元璋“召诸儒纂礼乐书”，这位被视为神仙般的名士杨维桢也被召至京城。杨维桢在受朱元璋召见的时候并没有戴着当时文人常戴的“华阳巾”，而是戴着一顶黑色倒梯形的四角罗

纱帽，明太祖朱元璋没有见过，便问他这帽子的名字。杨维桢回答：“此四方平定巾也。”这“四方平定”几个字，不仅形象地形容了帽子的外形，还暗喻着大明王朝统一天下、四海安定之意，朱元璋听了自然欢喜，于是下诏将“四方平定巾”写入了服饰制度。

杨维桢帮助朱元璋修完礼乐书典之后，明太祖想要把他留在京城为官，杨维桢谢绝说：“岂有老妇将就木，而再理嫁者邪？”随后回乡养老，直至终年。杨维桢的这种气节在民间获得了许多文人的极大追捧，同时加上明太祖曾亲自“令士人戴四方平定巾”，于是杨维桢见朱元璋时所戴的帽子便迅速走红，成了当时士人最常戴的一种帽子。

四方平定巾最初的时候大小适宜，不过久了总不免有些单调。于是一些好事者便在原来的基础上进行了一些改革。到了明朝末年，四方平定巾的高低也不十分拘泥了，许多人将其做得很高，于是民间就形象地形容为“头顶一个书橱”。同时戴这种帽子的人的身份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叶梦珠在《阅世编》记载：“其后巾式时改，或高或低，或方或扁，或仿晋唐，或从时制，总非士林莫敢服矣。其非绅士而巾服或拟于绅士者，必缙绅子弟也。不然则医生星士相士也。”

另一种在明朝最为常用的帽子是六合一统帽，又称六合巾，俗称瓜皮帽，相传是明太祖朱元璋亲自设计的。明朝书法家陆深在《豫章漫钞》中记述说：“今人所戴小帽，以六瓣合缝，下缀以如，阎宪副闾谓，予言亦太祖所制，若曰六合一统云尔。”清人谈迁的《枣林杂俎》中也有类似的记载：“……六合巾，明太祖所制，在四方平定巾之前。”

六合一统帽最初是用罗缎、马尾或人发制作的，分为六瓣，缝合在一起，下面缀上一道帽沿。帽子的色调主要是黑色，辅以少许红色，一般用在帽顶的结上。遇到家有丧事的，便将红色小结换成黑色或者白色。

取名“六合一统”，既形象又吉祥，因此在明初政府便将此列为一种通用的帽式。同时这种帽子因为分为六瓣，形状很像西瓜皮，于是民间后来就谑称之为“瓜皮帽”。与四方平定巾相比，六合一统帽似不能登大雅之堂，却在朝野上下风靡一时，成为上至达官贵人甚至皇室，下至黎民百姓最常用的便帽。后来的六合一统帽在材质和形式上都有了新的发展。一般来说，夏秋两季所戴的帽子是纱质的，而春冬季则用缎子做成。同时为了区分帽子正反，设计者又在帽沿装上一块四方形的“帽准”。

至于帽准的材质，则各有不同，富贵人家可以用珍珠、玛瑙、翡翠、美玉等名贵宝石，普通老百姓的瓜皮帽上自然镶不起名贵的帽准，通常也就是一块方形的烧蓝或者玻璃。

六合一统帽的帽沿后来也成为富人们大做文章炫耀财富的一个地方，许多有钱人不再用布帛缝制，而是用红片金或者石青锦缎代替。清道光年间诗人杨静亭有首《竹枝词》中便写道：“瓜皮小帽趁时新，金锦镶边窄又匀。”

清兵入关以后，依据满人服饰习惯改革了大量明朝服制。唯独这小小的瓜皮帽，不仅没有被废止，反而在清朝更加流行起来。在明初时期，六合一统帽顶部的结一般只有樱桃大小，后来开始流行大结。而到了清朝末年，有些干脆不用帽结，而用珊瑚、水晶、料珠等代替。另外一些年轻人为了赶时髦追求美观，还要在帽结上别一缕一尺多长的红穗子，名曰“红纓”。

直到清末民初年间，外国人大量进入中国以后，在他们的记载中“瓜皮帽”成了中国人的一个标志性装束。同时在国内关于那一时期的文学作品里，“头戴瓜皮小帽”的人物形象也屡见不鲜。

2. 袞冕制与皇室服饰

在明朝，百姓穿衣戴帽有着许多禁忌，稍不留神便会惹出祸端。与此对应，皇帝的服饰却也不是自由随意的。尽管贵为“天子”的皇帝即便穿错了衣服也没人敢有意见，但是丝毫的偏差都会被视为“失礼”，不仅影响到皇帝的尊严，更会贻笑民间。

《明史》中关于皇帝冕服、后妃冠服、皇太子亲王以下冠服的记载洋洋数千言，其中以皇帝的冕服最为苛刻，从帽子、衣裳到靴子、饰物，多少尺寸，什么颜色，绣何花纹，用何材质，穿着场合，规定得十分详细。

明朝皇帝服制最引人瞩目的便是袞冕制。

早在1367年，朱元璋当时还没有登基，只是吴王，他便在南京设了翰林院，首召陶安为学士。随即又广征诸儒议礼，任命陶安为总裁官，让他和李善长、刘基、周祜、滕毅、钱用壬等人一起册定律令，议定礼制。

作为总裁官的陶安对明朝礼制产生了重要影响。这位元末明初的著名文人深得朱元璋的喜爱，被视为文臣中的股肱。在许多民间传说和演义小说中，刘基经常被描写为朱元璋最宠幸的文臣，但从另外一些关于他们之间恩怨纠葛的传说中，也能看出朱元璋对刘基并非完全信任的端倪。《明史》中

记载，朱元璋初就吴王位时，曾就刘基、宋濂、章溢、叶琛等四人的谋略、学识、才华、治力相问于陶安，足见朱元璋对陶安的信心和依赖。朱元璋还曾御制门帖赐于陶安，赞赏他是“国朝谋略无双士，翰苑文章第一家”。

冕服是古代帝王最高级别的礼服，一般用于祭祀、庆典等重要场合，其中最为重要的是旒冕。冕相传为黄帝所造，分为六种，与女子礼服的“三翟”相对应。旒冕按照旒从多至少分为大裘冕、衮冕、鷩冕、毳冕、鷩冕、玄冕六种，《周礼·弁师》中又有这样五冕之说：“冕服有六，而言五冕者，大裘之冕，盖无旒，不联数也。”后世所说的五冕一般是指大裘冕、衮冕、鷩冕、毳冕、絺冕五种。

旒冕服制历朝历代虽不尽相同，但都烦琐复杂。洪武元年，陶安上表请制“五冕”时，却遭到了明太祖的否决。朱元璋认为：“此礼太繁。祭天地、宗庙，服衮冕。社稷等祀，服通天冠，绛纱袍。余不用。”洪武三年，关于冕服制又改为正旦、冬至、圣节以及祭社稷、先农、册拜等，也要着冕服。洪武十六年，衮冕制才被最终确定下来。

明朝衮冕制中的冕有十二旒，形状前圆后方，颜色则是“玄表纁里”。玄纁二色是周制婚服中的经典搭配，以今天的颜色划分，很难形容这两种颜

色。古人以黑中扬赤为玄，黄里并赤为纁，前者象征天，后者代表地。玄纁二色也是中国传统文化中最神圣和高贵的色彩。《周礼注疏》中说：“知玄衣纁裳者，见《易·系辞》。黄帝、尧、舜垂衣裳，盖取诸乾坤，乾为天，其色玄，坤为地，其色黄，但土无正位，托于南方，火赤色，赤与黄即是纁色，故以纁为名也。”

袞是古代帝王龙袍的专称，本义是画龙于衣，后来由于历代帝王都以龙自喻，因此龙的图案也就成了帝王衣服上的专用图案，而袞则是帝王最高级别的礼服，主要用在一些重大场合。《周礼·司服》中便有“王之吉服，享先王则袞冕”之说。洪武十六年所定的袞冕制中，袞为玄衣黄裳，也就是说，上衣为玄色，下身裤裙为黄色。衣裳上织绣十二章，日、月、星辰、山、龙、华虫六章织于衣，宗彝、藻、火、粉米、黼、黻六章绣于裳。白罗大带，红里。在古代的礼服体制中，下身除了裳之外还有蔽膝。蔽膝又称跪襜，《释名》中说蔽膝“跪时襜襜然张也”，跪襜一名大约也就由此而来。蔽膝有些类似于今天的围裙，不过比围裙窄长，必须要过膝盖。另外蔽膝也不是直接系在腰间的，而是拴在大带上作为一种装饰，材质一般是锦或者皮革，主要用途是装饰。在袞冕制中，对蔽膝的颜色

和所绣花纹也做了规定：“蔽膝随裳色，绣龙、火、山文。”脚上的穿着则是“黄袜黄舄”，舄就是鞋子。

洪武十六年定下的衮冕制是历史上最为精简的一种旒冕服制，也是明朝皇帝服制的基本框架，后来虽然做了一些调整，但是总体上十二旒冕与袞龙袍的搭配未变，只是在一些细节上加以修改。如洪武二十六年，冕的尺寸做了一些调整，同时原来的“玄表纁里”也被改为“玄表朱里”，“黄袜黄舄”改为“朱袜赤舄”。

永乐三年（1405年），明成祖朱棣对袞的十二章做了一些修改，原先衣裳各六章被改为“玄衣八章、纁裳四章”，并且对具体十二章织绣的位置作了详细规定，如“日、月、龙在肩，星辰、山在背，火、华虫、宗彝在袖”等。

朱棣的这次修改在嘉靖年间遭到了明世宗朱厚熹的质疑。朱厚熹是明朝颇具传奇色彩的一个皇帝，这位“忽智忽愚”、“忽功忽罪”的皇帝既开创了明朝的中兴时期，又被看做是明朝最荒淫的一位皇帝。在他统治的时期明朝文化科技空前繁荣，优秀作品和杰出人才大量涌现，明史称“世宗御极之初，力除一切弊政，天下翕然称治”，这也就是历史上有名的“嘉靖中兴”。在政绩上效法、比超

先贤的同时，朱厚熹还欲在“文功”上开创一个新的“文运”时代。可执政后期的朱厚熹却又慢慢从政治舞台淡出，潜心研究“道”。正是在对古代典籍的研究中，朱厚熹对自己身上所穿的“玄衣八章、纁裳四章”的袞产生了疑问。

在明朝嘉靖年间这次袞服制修改中发挥关键作用的是朱厚熹的宠臣张璁。张璁因为与明世宗同名，被皇帝赐名张孚敬。在嘉靖三年（1524年）的“议大礼”之争中，张璁坚决站在朱厚熹的立场上，深得明世宗的信任。后来张璁的仕途可谓畅通无阻：嘉靖四年冬，进詹事兼翰林学士；五年七月，升兵部右侍郎，寻进左侍郎；六年，进《大礼要略》，命开馆纂修《明伦大典》，敕掌都察院事；六年冬，拜礼部尚书兼文渊阁大学士，入参机务；七年正月，加少保兼太子太保；七年七月《明伦大典》成，进少傅兼太子太傅、吏部尚书、谨身殿大学士；八年九月，杨一清丢了宰相的职位，张璁取而代之，混上了首辅的宝座。

嘉靖八年（1529年），明世宗朱厚熹将自己对袞十二章的疑问和改制设想拿来与张璁讨论。朱厚熹因为觉得“今衣恒掩裳”而想对袞做一些变动：“朕意衣但当与裳要下齐，而露裳之六章，何如？”当年明太祖朱元璋在明初时期要恢复汉族传

统服饰的想法一直被后来的皇帝贯彻，而朱厚熜在想改袞制的同时也存有担心，怕这样是变更了祖制，会招来大臣们的不满。张璠很快为明世宗在典籍中找到了变制的依据，他告诉朱厚熜：“袞冕之服，自黄、虞以来，玄衣黄裳，为十二章。日、月、星辰、山、龙、华虫，其序自上而下，为衣之六章；宗彝、藻、火、粉米、黼、黻，其序自下而上，为裳之六章。”而对于永乐三年的“玄衣八章、纁裳四章”服制，张璠则大胆地认为：“自周以后，浸变其制，或八章，或九章，已戾于古矣。”（《明史·舆服二》）张璠的这番话坚定了明世宗更改袞冕制的决心，于是明朝皇帝的袞自此开始又恢复了“衣裳各六章”。

除了袞冕服外，皇帝的服饰还有通天冠服、皮弁服、武弁服、常服等。

通天冠服一般用于郊庙、省牲以及皇太子诸王冠婚、醮戒等场合，皇帝头戴通天冠，身着绛纱袍，白袜赤舄。皮弁服是朔望视朝、降诏、降香、进表、四夷朝贡、外官朝觐、策士传胪时穿的，《明史》记载：“其制自洪武二十六年定。皮弁用乌纱冒之，前后各十二缝，每缝缀五采玉十二以为饰，玉簪导，红组纓。其服绛纱衣，蔽膝随衣色。”武弁服则是皇帝的戎装，一般在皇帝御驾亲

征和派兵遣将时穿着，比较有特色的是明朝皇帝的武弁服，会在玉圭上用篆文刻上“讨罪安民”四个字。皇帝常服是皇帝平常穿着的衣服，类似于今天所说的“便衣”，但是贵为天子的皇帝，他们的“便衣”却也不随便，只是相比较冕服等简洁许多罢了。洪武三年、洪武二十四年、永乐三年都对皇帝常服作了一些更定。

与皇帝的“六冕”相对应，古代皇后的礼服有“三翟”。翟是古代的一种长尾野鸡，因为形似传说中的凤，所以常被绣在王后的衣服上。根据《周礼·天官·内司服》中的记载，古代王后的服制有祔衣、揄狄、阙狄、鞠衣、展衣、缘衣六种，其中前三种都绣有翟，因此称为“三翟”。

明太祖朱元璋既认为五冕之礼“太繁”，自然也就没有保留《周礼》中那样原汁原味的“三翟”服制。明朝皇后的服装可以简单分为冠服与常服两类。前者即是礼服，主要是在受册、谒庙、朝会等场合穿着。皇后冠服在洪武三年定下，永乐三年作了细微调整，变化并不大，都是翡翠冠，上面饰有九条翠龙、四只金凤。正中的龙口中衔一颗大珠，上有翠盖，下垂珠结。与翡翠冠搭配的礼服为深青色翟衣，“织翟文十有二等，间以小轮花”。洪武三年初定的皇后常服所戴为双凤翊龙冠，四年

更名为龙凤珠翠冠，所修改的只是些帽子上的细节，“金龙一、翠凤二”的整体模式并没有改变。所戴首饰、钏镯都是用的金玉、珠宝、翡翠等。

皇帝的宫中除了皇后，还有大批的嫔妃宫女，她们的穿着也都有详细规定，只是在《明史》中记载相对简略。古代许多帝王总是以后宫人盛为美，以为后宫繁荣能彰显帝王尊严，并将后宫选妃视为盛世之举。朱元璋对此却有着清醒的认识。《明史·后妃》说：“明太祖鉴前代女祸，立纲陈纪，首严内教。”洪武元年，朱元璋便命人修女诫，他曾对当时的翰林院学士朱升说：“后妃虽母仪天下，然不可俾预政事。”明朝的后宫嫔妃制度相当严格，后世有人评价说明朝“家法之善，超轶汉、唐”，也不无道理。

明朝的皇妃在受册、助祭、朝会时也须穿着礼服，一般冠饰九翟、四凤花钗九树，小花数如之，衣服则为青质绣翟。皇妃的常服为鸾凤冠，首饰、钏镯多用金玉、珠宝、翠。诸色团衫，金绣鸾凤，不用黄。带用金、玉、犀。又定山松特髻，假鬓花钿，或花钗凤冠。真红大袖衣，霞帔，红罗裙，褙子，衣用织金及绣凤文。嘉靖十年（1531年），又增定九嫔冠服制，除了冠用九翟次于皇妃之凤外，其余规定大体相同。

内命妇的服制则视品级不同有所区别。根据洪武五年制定的内命妇服制，三品以上花钗、翟衣，四品、五品山松特髻，大衫为礼服。贵人视三品，以皇妃燕居冠及大衫、霞帔为礼服，以珠翠庆云冠，鞠衣、褙子、缘襖裙为常服。其他宫人服制，明朝基本沿用了宋朝的模式，帽子为乌纱，以花装饰，帽额缀团珠。衣服为紫色，团领，窄袖，遍刺折枝小葵花，以金圈之，珠络缝金带红裙。弓鞋，上刺小金花。结珠鬢梳，垂珠耳饰。

作为皇位的继承人，皇太子的冠服基本参照了皇帝的服制，只是具体细节有些不同。袞冕制中规定，皇太子在陪祀天地、社稷、宗庙及大朝会、受册、纳妃等场合须着袞冕。皇太子的冕为九旒，衣服颜色也是玄衣纁裳，只是织绣的为九章，衣五章，织山、龙、华虫、宗彝、火；裳四章，织藻、粉米、黼、黻。永乐三年对皇帝服制做了修改后，皇太子的服制也作了相应的调整，如冕冠改为“玄表朱里”，九旒仍不变。

3.等级森严的文武官冠服

皇帝的服装因礼仪场合的不同而不同，百姓处在最底层，可选择的也就那么几样，夹在这两者之

间的人乃是达官贵人们。这些人不光要因场合不同而改变服饰，同时他们还必须考虑到服装的等级。假如一个县官穿上了宰相的衣服，那等待他的很可能就是一个死了。

而说到官员服饰的等级还需要提一下明朝官服的主色调，在中国历史上，每个朝代都有自己崇尚的颜色，如夏代尚黑，商朝尚白，周朝尚赤，秦代尚黑，汉代尚赤，唐代尚黄，等等。洪武三年，礼部上书明太祖，建议明朝服色取法周、汉等朝代，尚赤，也就是红色，这个意见得到了朱元璋的应允。

洪武二十六年，明朝定法，详细规定了在大祀、庆成、正旦、冬至、圣节以及颁诏、开读、进表、传制等场合文武官员们的朝服，其整体规定也体现了明朝官服“尚赤”的特点。据《明史》记载，当时文武官朝服“俱用梁冠，赤罗衣，白纱中单，青饰领缘，赤罗裳，青缘，赤罗蔽膝，大带赤、白二色绢，革带，佩绶，白袜黑履”。而百官的等级区分，最主要的便体现在具有浓郁汉族传统特色的梁冠上。

梁冠并非是明朝的首创，其原型进贤冠早在汉朝时期就颇为流行。而关于进贤冠的来历，史书中还有着一段颇有意思的记载——

相传这种进贤冠的原始雏形为幘巾，即是一种头巾，戴上的时候前高后低，中间的头发露出来，古代人一般戴上幘巾之后再戴帽子。幘同时也是古代穷人的一种“准冠”，史书中解释“幘者，古贱人不冠者之服也”。《晋书·舆服》记载：“汉元帝额有壮发，始引幘服之。王莽顶秃，又加其屋也。”这是幘巾向进贤冠发展的两个重要变化。

在《续汉书·舆服志》中，对这段变化的记载更为详细一些。相传汉元帝刘奭脑门上头发太过茂盛，为了掩饰，他经常戴着幘巾。这种习惯很快为文武百官仿效，幘巾就迅速在朝廷高官中流行起来，而并非是最初人们印象中的“贱人不冠者之服”了，同时幘巾的面料与做工也逐渐讲究起来。如果说刘奭常戴幘巾的习惯改变了幘巾在人们心目中的形象的话，那么王莽裱衬幘巾则为其向进贤冠转变迈出了重要一步。公元9年，王莽篡位。与刘奭一样，王莽也有一些头发上的苦恼，不同的是刘奭是“额有壮发”，而王莽则是秃顶。

头发不多的王莽同样看中了幘巾作为自己的“遮羞布”，同时对原本软质的幘巾进行了改造，加上裱衬，这样幘巾顶部就“介”字形隆起，正好遮挡他的秃顶。这时的幘巾被称为“介幘”，也是进贤冠最早的雏形。

介帻在东汉时期几经变革，成为进贤冠，并迅速在各个阶层流行，上自公侯将相，下至边境小吏，都戴进贤冠。进贤冠直到唐朝仍十分流行，甚至成为文官的一种标志性服饰。杜甫在《丹青引赠曹霸将军》一诗中便有“良相头上进贤冠，猛将腰间大羽箭”的句子。

从帻巾到进贤冠再到梁冠，这一冠式不仅从底层“贱人”登上了大雅之堂，而且成为明朝文武官朝服中区分官职大小的最主要标志。《明史》在记载当时文武官朝服的时候说：“一品至九品，以冠上梁数为差。”具体是公冠八梁，侯、伯及一品官员七梁，二品六梁，三品五梁，四品四梁，五品三梁，六七品二梁，八九品一梁。在这个大致规定的基础上，明朝文武官的朝服梁冠还有着许多细致而严格的规定，无论是文官还是武将，仅从其穿朝服时所戴的梁冠，便能轻易判断他的官职大小甚至身份。如当时规定驸马的梁冠与侯相同，唯一区别只是不用雉鸡尾。根据这一规定，如果见到一位冠七梁，笼巾貂蝉，立笔四折，四柱，香草四段，前后金蝉且不用雉鸡尾的官员，便可知其身份是驸马了。

在明朝，官员们除了脑袋分等级之外，衣服也要分等级。朝服是文武官正式的礼服，公服则是他

们日常办公时所穿的冠服。在首都工作的官员，每日早晚朝奏事以及侍班、谢恩、见辞等场合都要穿公服；在外文武官则是“每日公座服之”。公服的基本样式为“盘领右衽袍，用纁丝或纱罗绢，袖宽三尺”。具体品级划分也极为严格。首先是颜色上的大致区分，一至四品为绯袍，五至七品为青袍，八九品为绿袍。在颜色大致区分的基础上，袍子上所织绣的花样进一步显示了着衣者的官阶。按照明朝的规定，一品官衣服上织绣五寸大独科花，二品官为三寸小独科花，三品绣二寸无枝叶散答花，四五品绣一寸五分小杂花，六七品绣一寸小杂花，八品以下没有花纹。

明朝文武官的常服中，最有特色的是其补服制，说白了就是衣服上面绣补丁。

补服制是明清两朝区分官职大小的重要服制，主要是通过官服前胸后背上图案的不同来区分文官武将的品阶。补服制中衣服前后的图案俗称“补子”，相传源于唐朝，因为武则天曾赐给官员一种绣了花纹的官袍，样式非常漂亮，加上又是御赐之物，后来很多官员便纷纷仿制。在元朝，补子一度比较流行，但仅仅作为一种衣饰，而并不反映官职大小。明朝补服制首次详细规定了补子图案与官职大小的关系，自此补子上织绣什么样的花纹，便不

再是单纯衣着美观的问题了。

明朝补服制规定：公、侯、驸马、伯服的补子上绣麒麟、白泽；文官绣禽，以示文明；武官绣兽，以示威武。文武官补子上所绣的禽或兽根据官品不同，各有区别。文官一品绣仙鹤，二品绣锦鸡，三品绣孔雀，四品绣云雁，五品绣白鹇，六品绣鹭鸶，七品绣鸂鶒，八品绣黄鹂，九品绣鹌鹑；武官一二品绣狮子，三四品绣虎豹，五品绣熊罴，六七品绣彪，八品绣犀牛，九品绣海马。

除此以外，明朝还有织绣着斗牛和飞鱼图案的两种赐补，是皇帝专门用来作为赏赐的。所谓飞鱼即是龙鱼，而并非是一种鱼。根据《山海经·海外西经》记载：“龙鱼陵居在其北，状如鲤。”这种龙头鱼身，只有一角，因为能飞，所以又称飞鱼。嘉靖十六年（1537年），皇帝朱厚熜出行，群臣到驻蹕朝拜，兵部尚书张瓚便穿着一件绣着双角飞鱼的袍服。朱厚熜因见了飞鱼是双角，误以为是蟒袍，非常动怒，便问当时的大学士夏言：“尚书二品，何自服蟒？”夏言告诉朱厚熜，张瓚所穿的是钦赐飞鱼服，只是看上去像蟒罢了。皇帝显然对这个回答不满意，并且当时很多官员在补子上滥用图案，于是朱厚熜借此责问：“飞鱼何组两角？其严禁之。”随后，经礼部奏定，世宗朱厚熜下

诏：“近来冒滥玉带，蟒龙、飞鱼、斗牛服色，皆庶官杂流并各处将领夤缘奏乞，今俱不许。武职卑官僭用公、侯服色者，亦禁绝之。”

明朝文武官的服制依据官品有着严格的等级体现和禁忌，即便是退休了也不能想穿什么就穿什么。在古时，人们习惯将有官之人退朝闲居称之为“燕居”，因此，也将便服称为“燕服”。嘉靖七年（1528年）初定燕居法服之制时，品官燕居之服没有明确的等级差别，很快张璁便上书皇帝，以为燕居服没有等级区分使得“诡异之徒，竟为奇服以乱典章”，并要求“别为简易之制，昭布天下，使贵贱有等”。

由此可见，当官也有当官的难处，穿个衣服也是麻烦多多，与其这样倒不如统统加入丐帮，那里常服、正装都一样，凭口袋论等级，简单又实用。

4.平民服饰特色

相声大师侯宝林有一段相声叫《改行》，说的是国丧日里，老百姓不能穿红色衣服，甚至连天生红鼻子上街也要被禁止。尽管只是一个玩笑，却也说明了当时对平民服饰控制之严格。

明朝的百姓服饰，总体上与明朝严格的等级制

度一致，百姓着装，禁忌很多。而明朝官方对百姓服饰的规定中，最具特色的便是轻商重农。

《明太祖实录》记载，洪武三年，“复制四方平定巾，颁行天下”。加上后来的六合一统帽、网巾，这是明朝百姓最常用的三种冠服，同时也在官家甚至皇宫流行。严格说起来，这些只能算是头饰、便帽，不能称为正式的“冠”。

根据明朝的规定，庶民是不得戴冠的。男子在举行婚礼的时候，才可以穿着九品冠服。明朝后期，随着乡约制度而诞生了一批由百姓推选出来的各地约长。由于乡约本身就是一个民间团体，约长也不具备官府的身份，因此在着装上，依然不能着正式的冠。不过与普通百姓相比，他们可以着幅巾。

早在北宋年间，吕和叔受到《周礼》、《礼记》等儒学经典的启发，在陕西发起乡约运动，性质为百姓自发组织的民间团体，宗旨是为了各地百姓之间通过乡约实现互相帮助，并对百姓进行道德约束。吕氏乡约的核心内容有德业相劝、过失相规、礼俗相交和患难相恤等几个方面。

正德年间，时任赣南巡抚的王阳明率兵镇压宁王朱宸濠的叛军。为了在当地获得民心，巩固平叛基础，王阳明效仿北宋的吕氏乡约创办乡约。在

《王守仁全集·南赣乡约》一文中，王阳明对创办乡约的目的解释为：“今特为乡约，以协和尔民，自今凡尔同约之民，皆宜孝尔父母，敬尔兄长，教训尔子孙，和顺尔乡里，死丧相助，患难相恤，善相劝勉，恶相告诫，息讼罢争，讲信修睦，务为良善之民，共成仁厚之俗。”

约长均由本地百姓推选，具有较高的威望。不过由于官方身份的缺失，他们所戴的只能是幅巾。幅巾顾名思义，即以全幅细绢裹头的头巾。幅巾早在《东观汉记·鲍永传》中便曾提到：“更始歿，永与冯钦共罢兵，幅巾而居。”晋人傅玄所著《傅子》中也提到：“汉末王公，多委王服，以幅巾为雅。”不过在宋人李上交所著《近事会元·幞头巾子》中又称：“今宋朝所谓头巾，乃古之幅巾，贱者之服。”

无论幅巾在汉朝是属于哪类人所戴，但是从宋人许多书中记载可以看出，幅巾在宋代已经成为一种风雅的头饰。《金瓶梅词话》中有这样一段：“西门庆那日不往那去，在家新卷棚内，深衣幅巾坐的，单等妇人进门。”小说中的西门庆社会身份是一个富家子弟，虽然没有官场身份，所戴头巾自然也是喜好风雅的。这种幅巾到了明朝，则成了约长们的身份象征。根据秦汉时期一些书中的记

载，幅巾常常是与冠一并戴的，可见也不能归为正式的冠。

明朝对百姓穿衣，基本的规定是只能用绸、绢、素纱、布等材质，不得僭用金绣、锦绮、纁丝、绫罗。洪武二十五年（1392年）之前，百姓可以穿靴子，但不得裁制花样、金线装饰；其后政府下令，禁止百姓穿靴子。

对百姓衣着的种种规定，主要是与官员相区别。同时，对百姓衣着的细化，也有着严格规定，是所谓“良贱之别”。其中最有特色的便是对农民和商人的不同态度，这也和明朝对农业和商业重视程度的不同息息相关。

根据规定，农夫享有戴着斗笠、蒲笠出入市井的特权，农民之家可以穿绸纱、绢布。与农民相对应的是商人。在明朝，商人一般被视为下贱职业，政府对其着装也有明确规定。与农民相比，商人只能穿绢布，不得穿绸纱。同时，如果农民之家有一人为商贾，会“牵连”到全家人，都不能穿着绸纱。

不过到了明朝后期，随着整个社会风气的变化，尽管官民服饰界线的“雷池”没多少人敢越，但庶民之间的这种限制很快被打破了。明人何孟春在《馀冬序录摘抄》中称：“国家于此（指农商着

装差别），亦寓重本抑末之意”，但是到了后来的具体落实中，“贫者何处得穿绸纱？富者自不求戴笠。今之商贾，姑以衣服言之，其止用绸纱而已乎？”这与明末整个社会的奢靡风气是相吻合的。

此外，一些特殊职业的着装也有着不同的规定。如“教坊司伶人，制常服绿色巾，以别士庶之服”。正如玄纁二色被视为帝王专用色，绿色和青色向来被视为地位较低者的象征。《琵琶行》中，白居易当时被贬为江州郡司马，是一个九品官，于是在听了琵琶女的曲子后，才有了“座中泣下谁最多？江州司马青衫湿”的喟叹。在元明两代，绿色头巾一般是艺人和妓女的象征。《元典章》规定，娼妓之家长和亲属男子必须裹青头巾；明朝也有类似规定。相传这也是后来“绿帽子”一说的来历。

与男子服饰相比，尽管有着政府的严格规定，女子服饰仍显得丰富多彩。

在颜色上，当时女子的服饰色彩也并不丰富，规定袍衫只能用紫、黑、桃红和一些浅淡颜色，大红色、青色和黄色都是禁用的，带子用蓝绢布做成。

女性服饰主要有衫、袄、霞帔、背子、比甲及裙子等。明朝初年，明太祖曾下诏令“男女衣冠，皆同唐例”。不过在女性服饰中，比甲却是一个例

外。

比甲是一种无袖、无领的马甲，两侧开叉，长过膝盖，一般下摆离地不足一尺。比甲一般穿在大袖衫、袄子的外面，下面穿裙，颇有层次感，在《燕寝怡情》图中，就有这种样式。比甲并非汉族传统服饰，原本也不是女性服饰。《元史》记载：“又制一衣，前有裳无衽，后长倍于前，亦去领袖，缀以两襟，名曰‘比甲’，以便弓马，时皆仿之。”可见，比甲本为蒙古族服饰，其设计都是为了方便骑射。比甲在元朝后期逐渐演变为女性服饰，同时在样式上也有了一些改变，如纽扣的缀钉。

明初恢复唐制，比甲并未就此消失，并在明朝中叶成为一种女性流行服饰潮流，此外，其他几种女性服饰，大多遵循唐制。唐朝诗人李群玉曾在诗中写道：“裙拖六幅湘江水，髻挽巫山一段云。”前句所形容的，便是一种最常见的女性裙子的样式。明朝女性服饰因循了唐人旧制，下身着淡色裙，一般以素白居多，裙分六幅，行动时宛如水波荡漾，故而有此一说。不过到了明朝末期，也出现了许多八幅甚至十幅的裙子。

相比较服饰，明朝女性的发式要丰富得多。

古代女性虽然不像现代女性一样通过理、剪、

吹、烫、染等手段来打理自己的发型，但是出于女性爱美的天性，她们对发型的变换同样有着极大的热情。明朝女性发式虽然不及唐、宋朝那般多样，倒也有“反缩头髻盘旋风”的架势，尤其是在嘉靖之后，发型的样式日趋多样。

明朝女性的发式主要有桃心髻、桃尖顶髻、鹅胆心髻、堕马髻、牡丹髻、盘龙髻、杜韦娘髻、风髻、花髻等。

桃心髻 桃心髻又称桃花髻，是明朝最为流行，也最为常见的一种女性发式。女性将头发盘起，梳理成扁圆形，然后用花朵在发髻顶部装饰。这种发髻简约而又大方，且梳理起来比较方便，在明朝甚为流行。后来也逐渐发生了一些改变，如有些用珠宝替代髻顶的花朵，有些用金银丝挽结。还有一些敢于追求时尚的女性，大胆改变桃心髻的形状，特别是在明朝末年，发髻被梳得越来越高，这和明末男子帽子加高相映成趣，从一个方面反应了明末社会风气的悄然改变。

桃心髻形状的改变，也产生了许多基于桃心髻的其他发式，大多是形状上的区别，如桃尖顶髻、鹅胆髻等。

堕马髻 堕马髻并非明朝特有，早在汉朝便已经开始出现，相传为东汉大将军梁冀之妻孙寿发明。

梁冀是东汉时期有名的“跋扈将军”，他的妹妹是汉顺帝的皇后。在顺帝死后20年里，汉朝政权几乎都为梁冀兄妹把持。这位骄横不法的将军生得相貌丑陋，却讨了一位如花似玉的妻子孙寿。孙寿虽生得貌美，却是历史上有名的悍妇，把个“跋扈将军”管得服服帖帖。有次梁冀好不容易逮住了个机会与情人友通期幽会，却不料被孙寿知道，孙美人便带着一班家丁奴仆去，将友通期捉了回来，“截发刮面，笞掠之”，然后又跑到皇帝那里去告了梁冀一状。这便是“梁冀妻孙寿妒淫”的故事。

孙寿虽然凶悍，却是个极会打扮自己的妖艳女子，善于作“愁眉、啼妆、堕马髻、折腰步、龋齿笑，以为媚惑”。所谓愁眉，就是把本来细长的眉毛化成曲折状；啼妆是把水汪汪的眼睛化妆成像刚哭过的样子；堕马髻是把一头秀发弄成半梳不梳、偏侧一边的形状；走路也不好好走，而是一步三摆，好像弱不禁风的样子，所谓折腰步；就连笑也不好好笑，而是故意歪着嘴，“若齿痛，乐不欣欣”，美其名曰龋齿笑。金人元好问有《杏花》诗说：“画眉卢女娇无奈，龋齿孙娘笑不成。”说的便是这位孙寿。

孙寿发明的堕马髻在明朝仍很流行。在今存许多仕女图中，常见到一些当时的女子，将头发向上

卷起，挽成一个大髻，垂在脑后，便是一种仿堕马髻的发型。

牡丹髻 也称牡丹头，多流行于江浙一带。牡丹髻是将头发先拢到头顶，用带子或者发箍扎紧，发髻位于头顶正中。然后将拢到一起的头发分股，每股单独向上卷起，四面绽开。因为这种发髻梳好之后，远看宛如一朵牡丹在头顶盛开，每一股头发便是一个牡丹花瓣，故而得名牡丹髻。这种牡丹髻到了清朝初年仍颇为流行。

盘龙髻 盘龙髻又称凤凰髻，在元朝一般是老年女性梳此种发型。明朝梳理盘龙髻的，多为已婚妇女。而最为著名的梳盘龙髻，当是《西游记》中的观音，书中描写到观音的外貌时，以“乌云巧叠盘龙髻，绣带轻飘彩凤翎”的诗句来形容。盘龙髻造型轻巧，透气素雅，与其他发型相比，又多了几份庄重。

杜韦娘髻 杜韦娘髻又称茴香髻，相传源于唐代歌女杜韦娘。这种发髻实心低小，所以不易蓬松，能够一直保持晓妆形态。杜韦娘堪称唐朝一代名妓，她发明的这种发型一直流传至明朝，她本人的名字也成为教坊的曲名。诗人刘禹锡有诗：“高髻云鬟宫样妆，春风一曲《杜韦娘》。”

除了以上发髻样式外，各种假髻在明朝也颇为

流行。假髻历史悠久，古称“编”、“副”，汉以后称“假髻”、“假紒”，唐人又称“义髻”。假髻在以高髻为美的隋唐时期非常流行。明朝假髻一般用铁丝织圆，外编以发，俗称鼓。这种鼓比一般的发髻要高出一半，用来罩在发髻上面。明人顾起元所著《客座赘语》中记载：“今留都妇女之饰在首后……以铁丝织为圆，外编以发，高视髻之半，罩于髻，而以簪绾之，名曰鼓。”这种鼓也即是假髻。当时的假髻，名目繁多，有“罗汉髻”、“懒梳头”、“双飞燕”、“到枕松”等。假髻到了清代仍在流行，清人董含所著《三冈识略》中有这样的句子：“余为诸生时，见妇人梳发高三十寸许，号为‘新鲜’。年来渐高至六、七寸，蓬松光润，谓之‘牡丹头’。皆用假发衬垫，其垂玉，不可举首。”

明朝的头饰较前朝极为丰富，不仅有金簪、金花簪、金鬓花、凤钗等，而且还都有很多好听的名字，什么“金玉梅花”、“金绞丝灯笼簪”、“西番莲梢簪”、“犀玉大簪”、“点翠卷荷”、“珠翠鬓边花”、“金累丝镶嵌青红宝石珍珠长春花头面”等等，可谓琳琅满目。

第二章 且饮且饕餮——食在明朝

俗话说：“民以食为天。”中国的饮食文化历史悠久且博大精深。明朝在中国传统饮食文化中占有举足轻重的位置，究其根源，明朝饮食文化的发展与繁荣，与当时整个社会的背景是分不开的。确切来说，农业、商业的发展，以及思想界的活跃，对明朝饮食文化产生了重大影响。

作为封建社会后期的一个朝代，明朝在“重本抑末”这一政府方针的影响下，农业得到了空前发展。同时，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在明末资本主义萌芽前夕，商业也有了长足发展。此外，随着封建社会后期专制制度的势弱，思想界开始活跃，特别是明朝中叶“王学”打破“程朱理学”一统思想界的格局之后，各种思潮不断出现，一大批杰出思想家开始涌现，这也使得明朝成为中国思想史上重要的一页。

农业的发展为饮食文化提供了物质基础；商业发展既是经济保障，也刺激了百姓消费；而思想界的活跃，为饮食文化发展提供重要的精神源泉。明朝后半叶，尽管各种思潮不断涌现，但大多以贴近百姓、关注民生、崇尚真情为主旨。在这种思潮的影响下，明朝饮食文化从以人为主体的，逐渐向带有

浓郁人文色彩的人生情趣发展。

在明代，文人、士大夫的笔记都好以百姓日常生活为题材，百姓日用成为一个热门创作话题，而其中与饮食相关的篇章，又往往是最引人注目的。可以说，明朝留下的食书比以往任何一个朝代都要多。综合性著作如韩奕的《易牙遗意》、宋诩的《宋氏养生部》、题皆春居士的《饮食绅言》、高濂的《遵生八笺》、李渔的《闲情偶寄·饮馔部》等等，都是关于饮食文化的经典著作。刘基的《多能鄙事》、吴继的《墨娥小录》等书的饮馔卷，《居家必用事类统编》、《便民图纂》等书涉及饮食的章节，张岱的《陶庵梦忆》、《琅文集》及何良俊的《四友斋丛说》、陈继儒的《晚香堂小品》等书中的相关篇目，都是不可多得的佳作。此外，关于茶道酒政的书籍更是不胜枚举，朱权的《茶谱》、屠隆的《茶说》、陆树声的《茶寮记》、夏树芳的《茶董》、许次行《茶疏》、万邦宁的《茗史》、冯时化的《酒史》、袁宏道的《觴政》等等。

明朝的饮食，按照民族来划分，可大致分为中原汉族膳食和边陲少数民族膳食，这也是最常见的划分方式。中原汉族膳食一般以粮食、蔬菜为主，肉类为辅；而边陲少数民族则多以肉类食物为主，辅以蔬菜，有些甚至没有蔬菜。这一点与其他朝代

并没有多大区别。

根据明朝的礼制，饮食和服饰一样有着严格的等级区分。不同身份、不同阶层的人，在饮食规模、档次、器皿、侍从等方面，都有着具体规定，不许僭越违制，否则严惩不贷，《大明律》中规定，越礼逾制严重者甚至可以处以极刑。不过这种等级森严的饮食制度，随着明朝奢靡的社会风气的蔓延，到了嘉靖年间，某些方面开始被打破。

元末反元起义领袖张士诚，一度建立大周，带甲数十万，终为朱元璋所灭。《明太祖宝训·戒奢侈》记载，朱元璋以为，张士诚的失败，主要原因是“口甘天下至味，犹未厌足”，终于自取灭亡。因此，原本就出身贫寒的朱元璋在明初便诏令“宫室器用，一从朴素，饮食衣服，皆有常供，唯恐过奢，伤财害民”。朱元璋的这种思想与老子在《道德经》中所说“五味令人口爽”是相吻合的，皇宫的这种节俭之风也影响了整个明朝社会。

但是随着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奢靡之风很快在嘉靖年间兴起，至万历年间，已经不可遏止，饮食上越礼逾制者，比比皆是。

1. 宫廷饮食：宫廷宴会的“政治意义”

百姓饮食，主要目的是为了填饱肚子，其次才讲究色香味。

在古代，作为富有四海的皇帝，自然是想吃什么就吃什么，龙肝凤胆，无不是宫廷里的盘中餐。《吕氏春秋·本味篇》中记载，被后世奉为厨师鼻祖的商朝贤相伊尹，曾向商汤推荐美食：“肉之美者……牦象之约。”“约”指的是鼻子，也就是说，天下各种肉类，最好吃的是大象鼻子上的肉。近代许多考古学家通过对甲骨文的研究推断，在商朝时期，中原一带还生活着许多大象，至今河南省的简称“豫”，和这也有一定关系。甲骨文中的“为”字，则分明是人牵着大象的图案；而在一些已经破译的甲骨文记载中，也有许多关于捕猎大象的文字。至于大象后来从中原地带向南方的迁徙，许多研究者都认为，除了气候变化的原因外，人类的猎杀也有一定作用。大象从中原走了，却留下了一个有趣的词：想象。后来人类对一切美好东西的向往，都被视为想象。

与“牦象之约”这样的美食相比，所谓龙肝也不过是一种白马的肝，对帝王来说，实在是稀松平常的食品。而宫廷饮食，更多注重的也并非是什么，而是怎么吃。这其中既有“礼”的最集中体现，更具有丰富的政治意义。

古诗里说“一骑红尘妃子笑”，远在长安的杨玉环吃上几颗新鲜荔枝，也要引出许多话题来。现如今利用航空技术，别说是在西安，就是更远的地方，普通百姓想吃些岭南的新鲜荔枝，也并非什么难事。而我们依旧对古代宫廷饮食充满好奇与想象，主要原因就是在于宫廷饮食诸多的礼节和盛大的场面。

《明史·礼志》中，对明朝宫中举行大型宴会时的场面做了详细描述。宴会前首先由掌管玉玺的尚宝司在奉王殿设御座，殿外东西分设两面黄麾，殿内立有护卫官24名。同时，教坊司要在殿内设九奏乐歌，大乐置于殿外，三舞杂队在殿下。负责掌管宫廷膳食的光禄寺是准备宴会的主体，他们要在御座下东西两侧，分别设立膳亭和酒亭，各种美味佳肴、玉液琼浆都摆在其中。在膳亭和酒亭东西两侧，再设珍馐醢醢亭。参加宴会的亲王、文武大臣，具体座位的安排也都有讲究。一般在御座东边设太子座，然后是各位亲王依次排下来。而文武百官，有资格在殿内就座的，都是些四品以上的官员。那些不足五品以下的官，美其名曰与皇帝共同进餐，其实也只是在殿外东西廊下凑合喝几口酒、吃几筷子菜罢了。

宫廷大宴群臣，一切准备就绪以后，首先要鼓

乐齐鸣，请皇帝升座；然后鸣鞭，太子就座。之后，四品以上官员才能进殿。进去了也不能立刻就找座位就座，而是要站好位置，先行三跪九叩之礼。礼毕开始奏乐，光禄寺进御筵，随后内官向皇帝进花。进花后，光禄寺才开爵注酒。文武百官饮第一爵酒时须伏地行礼，叩谢圣恩。饮罢第一爵酒，方可各就各位。

据《明史》载，宫中盛宴从开始到结束，整个过程中所配的伴奏音乐极其讲究。第一爵酒，奏《炎精之曲》，饮罢群臣就座；第二爵酒，奏《皇风之曲》，饮罢进汤，群臣先起立，等皇帝进汤完毕，群臣才开始进汤，随后皇帝举箸，群臣也举箸，同时开始表演武术和舞蹈，奏《平定天下之舞》伴奏；进第三爵酒，奏《眷皇明之曲》，随后演奏《抚安四夷之舞》；进第四爵酒，奏《天道传之曲》，接着演奏《车书会同之舞》；进献第五爵酒，奏《振皇纲之曲》，随后演奏《百戏承应舞》；进第六爵酒，奏《金陵之曲》，随后演奏《八蛮献宝舞》；进第七爵酒，奏《长杨之曲》，随后演奏《采莲队子舞》；进献第八爵酒，奏《芳醴之曲》，随后演奏《鱼跃于渊舞》；献第九爵酒，奏《驾六龙之曲》。

九爵酒进罢，皇帝和群臣的酒盏依序收回，然

后开始进汤和大膳。这时候才算真正开始吃点东西。等到大膳用毕，群臣再度起立，分列两厢，再行三拜九叩之礼，送皇帝回宫后，再各自散去。

以上所述宫中大宴是宫廷宴会的最高级别，也最为隆重，其他宫中中宴、常宴，礼制大同小异，主要差别在进酒的爵数上。一般中宴为七爵，常宴为三或五爵。

如此繁芜的饮食礼仪中，就算是进了大膳，群臣自然也没有敢撒开了胡吃海喝的，这种宫廷宴会，更多的意义在于通过这些礼制，一方面体现皇室至高无上的权威，另外也是皇帝与百官同乐的一种象征意义。特别是一些品级较低的官员，即便是在殿外廊下凑合着喝两口酒，吃几口菜，却都是宫中酒菜，其象征意义足够他们荣耀终生的。至于吃些什么，则都是次要的了。

2.钟鸣鼎食：贵族与富豪的斗富排场

宫廷饮食的政治意义决定了在整个宴会中，对礼制的重视程度要远高于对饮食本身的追求。而作为贵族与富豪家族，饮食中的礼制虽不能与宫廷相比，其奢靡的排场，却往往比宫廷宴会有过之而无不及。

明初皇帝的节俭一度影响了群臣和整个社会风气。曾任明朝礼部尚书的余继登在《皇明典故纪闻》中记载了一则小故事，明成祖朱棣素以节俭著称，当时有宦官用米喂鸡，这么一件小事也引起了这位皇帝的不满，他怒斥说：“此辈坐享膏粱，不知生民艰难，而暴殄天物不恤，论其一日养牲之费，当饥民一家之食，朕已禁之矣，尔等职之，自今敢有复尔，必罚不宥。”

然而社会经济复苏之后的明朝，奢侈之风势不可挡，其中尤以有权有势的贵族和家境殷实的富豪为盛。仅举一例，史料载，嘉靖年间一度权倾朝野的奸相严嵩，被查抄家产时，抄出物品中仅筷子一项，就有金筷2双、镶金牙筷1110双、镶银牙筷1009双、象牙筷2691双、玳瑁筷10双、乌木筷6891双、斑竹筷5931双、漆筷9510双，其当权时府中钟鸣鼎食的盛况可见一斑。

明朝官宦家的饮食，从上至下，极为讲究。曾在明朝岌岌可危之时力挽狂澜的张居正，被后世誉为“宰相之杰”，他在工作上可谓勤勤恳恳兢兢业业，但是生活却并不节俭，张居正的奢侈也是历史上著名的。当时有人评价他说：“居正性整洁，好鲜丽，日必易一衣，冰纨霞绮，尚方所不逮。”“故相江陵公，性喜华，楚衣必鲜美耀目，

膏泽脂香，早暮递进，虽李固、何宴无以过之，一时化其习，多以倡饰相尚。”除了对衣着的追求，张居正在饮食上的奢侈也是出名的。他奉旨归葬，封疆大吏“皆跪迎”，他所经之处，供奉的“牙盘上食，味逾百品，犹以为无下箸处”。张居正对饮食的挑剔不亚于皇帝，他到无锡的时候，无锡有名厨为他精心准备了吴地风味的菜，他吃过之后评价是：“吾至此，始得一饱。”

朝中位高权重者如此，倒也情有可原。但是只要稍微翻阅一下明朝留下的许多文学作品，不难看到，其中许多职位较低、甚至没有职位的监生、富商，在饮食上同样很讲究。《醒世恒言·卢太学诗酒傲王侯》中提到，尚无一官半职的监生卢楠，“世代簪缨，家赀巨富，日常供奉，拟于王侯。”

在对小说《金瓶梅》的研究中，有一种说法是，小说中人物西门庆便是严嵩之子严世蕃的化身。因严世蕃小名庆儿，号东楼，《金瓶梅》的作者兰陵笑笑生便将东楼化为西门，故而有此一说。无论此说是否成立，小说中多处对西门庆饮食排场的描写，也从一个侧面反应了当时官宦家族和富豪家饮食的盛况。《金瓶梅》第三十四回中，描写了西门庆日常的一顿午餐：“先放了四碟菜果，然后又放了四碟案鲜：红通通的泰州鸭蛋，曲弯弯王瓜